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1	名称	茂名市电白区电子信息产业园电海片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茂名市电白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茂名市电白区电海街道电白大道西 299 号； 联系电话：0668-5222802； 联系人：杨工。
3	服务类型名称	工程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需具备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能力且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项目规模：污水处理设施占地面积为 22.355 亩，设计处理总规模 10000m ³ /d（设备运行 24h，处理规模以 416.7m ³ /h 计），分两组设计，每组设计处理规模为 5000m ³ /d。本项目分为主体工艺构筑物、工艺设备系统、室外配套工程等。 2. 服务内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及本项目具体情况，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协助业主单位取得本项目立项批复文件。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需



		达到投资决策及项目立项审批单位立项审批要求的质量标准与深度要求。
6	合同履行地点	履行地点：茂名市电白区。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最高限价，按实结算。 3. 计价标准：服务金额为 35.85 万元（未下浮金额）。下浮率在 50%-55%区间的报价为有效报价。投标报价已包含为完成本服务工作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设备、材料、差旅、税费等费用。签约合同价按服务金额结合中标下浮率计算确定。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约定义务完成时截止。
9	验收	以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违约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因此造成的实际损失及可预见的间接损失。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合同，根据实际情况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应及时通知对方并提供证明。合同解除后，未履行部分终止执行，已履行部分据实结算。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中介服务机构上传的响应文件至少包括：报价函、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及其它材料、拟投入的项目人员、整体服务方案等，响应文件不得超过 200 页。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4. 方案择优选取方式即本次采购的选取方式，将由业主方组织评审专家对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上的中介服务机构名单及其上传的响应方案进行评审。评审专家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报价文件响应情况，综合比较服务响应、人员、价格等因素后，评审分数最高的中介服务机构将作为最终选定的服务机构。其中此过程所产生的费用将由最终选定的服务机构支付。